附件

永州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任务清单

| 序号 | 工作任务 | 具体内容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 --- | --- | --- | --- | --- |
| 1 | 建立试点工作机制 | 1.成立市、县（区）两级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2.制定出台试点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及职责，稳步推进试点工作。 | 市直相关单位，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 | 2019年11月 |
| 3.成立市、县（区）两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 市、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 | 2020年3月 |
| 2 | 制定政策 | 制定出台永州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系列政策文件和基本养老服务清单。 | 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市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 2020年10月 |
| 3 | 建立试点经费保障机制 | 1.制定出台财政补助资金分配使用管理办法；  2.加强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所需资金财政配套力度，为试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资金保障；  3.本级留存福彩公益金要安排一定数额用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 | 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市财政局、市民政局 | 2019年12月 |
| 4 | 摸清底数建立数据库 | 1.摸清老年人、养老机构、养老设施和养老资源情况；  2.建立失能、失独、空巢、留守、贫困、高龄、特困供养、城乡低保、建档立卡老人以及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老年人基本信息筛查和能力需求评估基础数据库。 | 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市民政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残联、市扶贫办、市卫健委 | 2020年3月 |
| 5 | 制定规划 | 制定《永州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2020-2025年》、《永州市中心城区养老服务设施空间布局规划2020-2030年》 | 市民政局、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市住建 | 2020年6月 |
| 6 | 推进医养  结合 | 1.全市常住老年人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签约率达到60%，其中65周岁以上特殊困难老年人签约率达到100%。 | 市卫健委、市医疗保障局、市民政局，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 | 2019年12月 |
| 2.将养老服务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按规定纳入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定点范围，享受医保政策；开展养老服务运营的医疗机构，按规定享受养老服务补贴政策。 | 市卫健委、市医疗保障局、市民政局，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 | 2020年6月 |
| 3.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老年护理服务覆盖率达到100%；  4.养老机构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医疗卫生服务覆盖率达到100%。 | 市卫健委、市医疗保障局、市民政局，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 | 2021年10月 |
| 7 | 推进标准  化建设 | 1.建立完善永州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服务机构等级评定、服务质量规范、安全监管等标准体系；  2.建立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第三方评估制度。 | 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市应急管理局 | 2020年6月 |
| 8 | 推进智慧  养老 | 建立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和服务全覆盖。 | 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市民政局、市工信局 | 2020年3月 |
| 9 | 完善设施  建设 | 1.制定出台《永州市新建住宅小区配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和设施的建设、移交与管理办法》；  2. 每个街道建立1所以上的嵌入式社区养老机构，每个社区建立1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每个乡镇依托农村敬老院建立1个农村综合养老服务平台，每个村建立1个养老服务中心。 | 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市残联、市扶贫办 | 2020年6月 |
| 10 |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 1.建立完善养老服务人才使用、培训、评价和激励机制。 | 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扶贫办，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 | 2020年6月 |
| 2.养老服务从业人员岗前培训率达到100%，有养老服务创业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城乡低保等困难群众培训率达100%。 | 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扶贫办，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 | 2021年10月 |
| 11 | 培育发展  服务机构  或组织 | 1.引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专业组织和机构；  2.孵化培育本土化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机构；  3.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实行连锁经营； | 市民政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卫健委、市农业农村局，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管委会、经开区管委会 | 2021年10月 |
| 4. 城区新建的养老服务设施80%以上由社会力量运营，冷水滩区和零陵区要引进或培育3家以上连锁运营机构、各县要引进或培育2家以上连锁运营机构；  5. 全面建立“时间银行”互助养老模式。 | 市县（区）民政局，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 | 2021年10月 |
| 12 | 发展农村  养老 | 1.开展农村敬老院提质改造三年行动；  2.推进农村敬老院延伸服务；  3.推进互助式养老服务模式发展；  4.发挥老年协会等社会组织作用。 | 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市农业农村局、市扶贫办、市残联 | 2021年10月 |
| 13 | 组织考核  验收 | 迎接民政部、财政部和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等部门的考核验收。 | 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市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 2021年10月 |
| 14 | 总结推广 | 推广一批服务内容实、覆盖面广、社会参与度高、深受老年人欢迎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成功做法，引领和推动全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向更高水平发展。 | 县（区）人民政府，管理区、经开区管委会，市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 2021年10月 |